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田欣融

電話：22289111#17312

電子信箱：sleg203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503092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10000A_11503092051_ATTACH1.pdf、
387210000A_1150309205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5年11月自
由報名班別一覽表及線上報名流程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下稱人力學院）115年9月7日人發綜字第11503009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班別開放線上報名，請轉知有意參加之同仁須於徵得機關、學校同意後，依限自行至人力學院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hrd.gov.tw/>）「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」，以自然人憑證或個人帳密登入，由學員個人專區之「學員個人報名」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相關班別報名期限、建議給假方式、報名人數上限等資訊詳旨揭自由報名班別一覽表，如有班期事項或線上報名問題者，請逕洽詢班務人員。
- 三、人力學院年度訓練計畫比照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規定，適用對象為依法任用、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，依法聘任、聘用及僱用人員與

人事室 收文:115/09/15



1150004521

有附件



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，軍職及教職人員僅限兼任行政職務者。請於報名時，依學員實際身分覈實於「官職等」欄勾選適當選項。

四、人力學院臺北院區115年11月至12月研習班，不提供提前住宿，僅提供花蓮縣、臺東縣及離島地區者申請提前1天住宿。

五、若有旨揭班期班務事項疑問，請逕洽人力學院訓練班期承辦人；若有報名系統操作疑問，請洽人力學院數位學習組林如崧（049）2332131轉分機7413或本府人事處承辦人（04-22289111轉分機17312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）

